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披露了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计划，拟自2017年4月26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2%。

2、截至2017年5月11日，杨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432,6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增持金额为49,969,150元。

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杨林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杨林，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增持前，杨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4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6%，且其控股的京港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11,858,4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61%，杨林所直接持有和控制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34.77%。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充满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坚定投资者信心，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林拟自2017年4月26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

杨林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进展

截至 2017 年 5 月 1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林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432,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增持均价为 11.27 元/股，增持金额为 49,969,150 元。本次增持后，杨林所直接持有和控制的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 35.94%。

四、增持计划后续安排

在上述增持计划期间内，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杨林先生将继续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视市场情况以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2、公司控制人杨林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